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（  
辦公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勝利路9  
號）

承辦人：宋建霖

電話：7362589\*216

傳真：7364380

電子信箱：alinsung0715@gmail.com

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810室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羽球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體字第11030590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110年全國國中盃羽球錦標賽」延期辦理一案，詳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0年10月18日國羽訓字第1100000349號函。
- 二、本案前經本府110年4月29日以屏府教體字第11030229000號函同意與貴會共同合辦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旨揭賽事原訂於110年10月23日起至10月31日假本縣縣立體育館辦理，茲因本府為配合中央疫苗施打政策，10月22日、10月24日及10月25日至28日體育館將提供予縣民接種疫苗，致使原定期程將無法進行賽事，本府經與貴會洽詢後，貴會提案延期至110年11月24日至12月3日辦理為宜，爰本府同意延至前揭時段賡續辦理。
- 四、素聞旨揭賽事為全國三級羽球最具規模之競賽，本次荷蒙貴會之邀，不勝榮幸之至，惟疫苗施打係全國國民健康之重大政策，本縣亦已投入全部所轄之大型空間進行疫苗接種，已無閒置場館空間使用，為維護選手參賽權益，本府亦引頸翹望旨揭賽事順利舉行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羽球協會





副本：學校體育組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